

河北北方学院教务处

北院教函〔2026〕40号

河北北方学院 关于做好2026-2027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重修 申请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我校课程重修管理，规范重修申报与审批环节，有序开展下学期重修申请及重修收费工作，切实保障教学秩序平稳运行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重修申请

（一）申请时间

本次重修申请时间为6月8日-6月26日。

（二）注意事项

1.请各单位及时指导需申请重修的学生严格按照申请流程，规范填报新版《河北北方学院学生重修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认真审核学生重修课程信息，杜绝错报、漏报、重复申请等问题，并于6月26日前提交学校复审，7月5日前统一报送本单位《河北北方学院重修学生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

2.根据《河北北方学院关于微专业和重修收费的通知》（校字〔2025〕71号）要求，需对2025级学生开展重修收费核定工

作。各单位要加大宣传教育，精准梳理 2025 级重修学生名单、课程学分及课程属性，及时告知学生收费标准，指导学生如实填报，确保学分核对、收费标准执行无误，保障重修申请及收费工作有序开展。

二、系统报名

(一) 系统报名统一安排在下学期开学两周左右开展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各单位应通知已申请重修的学生按要求完成系统报名，未报名的重修课程无效。学生完成系统重修报名后，跟随低年级同专业教学班完成全部教学环节及课程考核。

(二) 学生重修课程与在读课程时间冲突的，学生可按规定申请自修，如实填写《河北北方学院学生课程自修申请表》(附件 3)。自修申请应在重修系统报名时间内进行，经辅导员、教研室、开课单位审核及教务处审批通过后，学生方可自修并按时完成课程考核。

其他未尽事宜，请及时联系教务处教务科，联系电话：0313-4029161。

- 附件：1.河北北方学院学生重修申请表
2.河北北方学院学生重修汇总表
3.河北北方学院学生课程自修申请表



附件 1

河北北方学院学生重修申请表

姓名		学院(部)		专业及班级	
重修课程		课程学分		联系电话	
重修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补考不及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缓考不及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重修后不及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4.其他: _____ 本人了解并同意学校重修相关管理规定, 自愿缴纳相应重修费用。 学生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	
辅导员意见	审核学生基本信息真实、重修原因属实, 同意重修申请。 辅导员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				
课程所属教研室(系)意见	负责人签字: 年 月 日	课程所属学院(部)意见	审核学生重修资格、课程信息无误, 同意办理重修手续。 负责人签字: (公章) 年 月 日		
教务处复核	经审核, 该生符合重修管理规定, 同意重修, 收费标准为 _____ 元/学分, 应缴费用 _____ 元。 复核人签字: (公章) 年 月 日	财务处意见	该生已按标准缴纳重修费用。 负责人签字: (公章) 年 月 日		

注: 本表一式四份, 学生学院(部)、课程所属学院(部)、教务处和财务处各一份。

附件 2

20XX-20XX 学年第 X 学期重修学生名单

教学单位:

主管教学负责人 (签字):

填报时间: 年 月 日

排序	学号	学生姓名	专业	班级	课程代码	重修课程	正考成绩	正考学年学期	备注 (未过原因等)

注: 1. 班级格式为入学年份 + 班级序号, 例如: 2017 级 1 班写作“17-1”。

2. 请注意本表标题“20XX-20XX 学年第 X 学期为课程重修的学年学期, 而非“正考学年学期”。

3. 所有项均为必填项

附件 3

河北北方学院学生课程自修申请表

学号		姓名		学院	
班级			申请自修课程		
申请原因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生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辅导员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辅导员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教研室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教研室负责人签字: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开课学院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学院负责人签字(公章):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教务处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负责人签字(公章): _____ 年 月 日</p>				

注: 本表一式三份, 学生所属学院、课程教研室和教务处各一份。